

关于汇添富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 年分级期届满与基金份额转换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汇添富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 2013 年 11 月 6 日生效。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汇添富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汇添富互利分级债券，基金代码：164703，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分级运作期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分级运作期起始日起至满 3 年的最后一个工作日止。分级运作期内，本基金基金份额分为汇添富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互利债 A 份额（基金份额简称：互利债 A，基金代码：164704）、汇添富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互利债 B 份额（基金份额简称：互利债 B，基金代码：150142）两级份额。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分级运作期届满，根据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要求，在满足基金合同约定的存续条件下，本基金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自动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现将本基金分级运作期届满与基金份额转换的相关业务规则说明如下：

（一）基金分级运作期届满后基金的存续形式

本基金分级运作期届满后，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自动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基金名称变更为“汇添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互利债 A、互利债 B 基金份额将以各自的份额净值为基准转型转换为同一上市开放式基金（LOF）的份额。本基金份额转型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份额后，基金份额仍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办理申购与赎回。互利债 B 份额将终止上市。

（二）基金分级运作期届满时互利债 A 的处理方式

互利债 A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在互利债 A 的最后一个开放日，即 2016 年 11 月 4 日，将其持有的互利债 A 份额赎回，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提出赎回申请，其持有的互利债 A 份额将被默认为转入汇添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份额。

（三）基金分级运作期届满时的份额转型转换规则

1. 基金转型转换日的确定

本基金份额转换基准日为 2016 年 11 月 4 日。

2. 基金份额转型转换方式及份额计算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互利债 A 和互利债 B 基金份额转型转换比例对基金份额实施转

换。互利债 A、互利债 B 的场外份额将转型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场外份额，互利债 B 的场内份额将转型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场内份额。转型转换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将按照转型转换规则将相应增加或减少。

互利债 A 基金份额和互利债 B 基金份额转型转换公式为：

互利债 A 份额转型转换后基金份额数=转型转换前互利债 A 份额数×T 日互利债 A 基金份额净值/1.000

互利债 B 份额转型转换后基金份额数=转型转换前互利债 B 份额数×T 日互利债 B 基金份额净值/1.000

互利债 A、互利债 B 份额的转型转换比例及互利债 A、互利债 B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转型后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份额数的具体计算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3. 基金份额转型后的运作

在转型转换日后不超过 30 天内，汇添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将开放场内与场外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在转型转换日后不超过 30 天内，如满足上市交易条件，汇添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将申请上市交易。

具体办理日期，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基金分级运作期届满后基金的投资管理

基金分级运作期届满，如本基金继续存续并转型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则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理念、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管理程序不变，有关投资限制继续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投资者欲了解详情，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查阅相关公告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918）咨询相关事宜。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25 日